

桂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桂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深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制度改革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相关单位：

为促进我区施工图审查行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高审查质量和效率，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研究制定了《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深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桂建发〔2020〕20号），该文对我市施工图审查行业制定了新的政策要求，于2021年3月1日起执行，现将该文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深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桂建发〔2020〕20号）

桂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月6日

